

京都

公告

遠雄京都社區游泳聯誼賽辦法

- 一、比賽目的：提倡運動休閒風氣，促進社區住戶交流。
- 二、比賽日期：101年11月3日(週六)
- 三、比賽時間：上午10：00~下午13：30
- 四、比賽地點：京都溫泉會館游泳池。
- 五、參加資格：京都住戶及其直系眷屬。
- 六、報名截止：自本辦法公告日起至101年10月28日(週日)晚上九點半止，至會館(俱樂部)櫃台登記報名。

101年10月14日

京都俱樂部敬上

遠雄京都社區游泳聯誼賽辦法

- 一、目的：提倡運動休閒風氣，促進社區住戶交流。
- 二、比賽日期：101年11月3日(週六)
- 三、比賽時間：上午10：00~下午13：30
- 四、比賽地點：京都溫泉會館游泳池
- 五、參加資格：京都住戶及其直系眷屬
- 六、報名截止：自本辦法公告日起至本年10月28日(週日)晚上九點半止，至會館(俱樂部)櫃台登記報名。
- 七、比賽分組：
 1. 青少年組(未滿十五歲之青少年經家長同意者)
 2. 青年組(滿十五歲至未滿三十歲)
 3. 壯年組(年滿三十歲，未滿六十歲)
 4. 長青組(年滿六十歲以上身體健康者)
 5. 男女混合趣味接力賽：依ABCDEF各棟分別組成接力隊，每隊8人，各游25公尺，共200公尺，每隊至少應有3名女子，全隊中並應至少有一半年滿五十歲。(得依報名情形調整比賽方式)
- 八、比賽項目：各組均分男、女兩組
 1. 青少年組：25m 50m 100m自由式、蛙式
 2. 青年組：50m 100m 200m自由式、蛙式、仰式
 3. 壯年組：50m 100m 200m自由式、蛙式、仰式
 4. 長青組：25m 50m 100m自由式、蛙式

※個人賽每人限參加一組，每人最多報名兩項(接力賽不算)。
- 九、獎勵辦法：各組依報名人數多寡酌取數名優勝者給予獎狀(趣味接力賽不發獎狀)。
- 十、比賽規則：參照全國游泳協會規則，並依本社區場地酌加變更：
 1. 全部比賽均不採跳水方式出發(含接力)。
 2. 全部比賽均採計時決賽，每一輪比賽使用二或四水道。
 3. 參加比賽者應自行依賽程表時間提前半小時到達會館大廳或指定地點參加點名(檢錄)，並依指示進場熱身及比賽。
 4. 各組參加人數如未滿三人或未滿三隊則改為表演賽，亦可經參賽者同意改參加其他適當年齡組。
- 十一、比賽爭議均由賽會競賽組及裁判組處理。
- 十一、其他注意事項另於賽前公布。